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9月28日至2024年12月27日止。

第 7860173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15日

商 标

大東山水

申 请 人 吉林市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 吉林省吉林市丰满区泰山路隆鑫花园a座8号网点

代理机构 吉林天地人商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1类：宠物用香砂

第36类：不动产出租；不动产代理；不动产经纪；公寓管理；商品房销售；受托管理；典当；
募集慈善基金；海关金融经纪服务；金融管理

第37类：电梯安装和修理；汽车保养和修理